**文本解读《江门市恩平市沙湖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**

**一、编制背景**

为全面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》（中发〔2019〕18号）、《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印发〈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措施〉的通知》（粤发〔2021〕5号），落实江门市委、江门市政府决策部署，围绕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和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任务，落实沙湖工业型城镇的主要职能，统筹安排全域全要素空间资源布局；支撑沙湖镇建设成为拥有高水平镇域经济、高质量基础设施、高标准公共服务、高品质圩镇风貌及高效率治理模式的广东省中心镇、恩平北部现代产业发展核心。根据国家、广东省、江门市法规政策和技术标准等，制定《江门市恩平市沙湖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。

**二、规划范围和实施期限**

本《规划》范围为沙湖镇行政辖区内全部陆域，下辖1个社区和21个行政村，包括镇域和镇区两个层次。

本规划基期为2020年，期限为2021年至2035年，近期至2025年，远景展望至2050年。

**三、规划目标**

沙湖镇是广东省中心镇、恩平北部现代产业发展核心。至2035年，经济社会全面发展，全面建成居住环境好、产业发展优、旅游品质高的城镇。

**四、主要内容**

《规划》共十一章，按照“基础条件—定位与目标—空间格局—空间对策—实施保障”逻辑框架展开。

第一章“总则”，明确规划目的、依据、指导思想、规划原则、规划期限、范围与规划解释。

第二章“现状基础与风险识别”，明确现状基数与资源环境承载能力，评估开发保护利用现状，识别面临的风险问题。

第三章“目标定位与空间策略”，落实国家和省的空间发展战略部署，落实市委、市政府的中心工作，明确国土空间战略定位和发展目标。

第四章“国土空间格局”，构建明确国土空间格局，落实重要控制线。

第五至第十章是制定空间对策，包括自然资源保护利用、城乡统筹发展、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、市政基础设施和综合防灾、镇区空间统筹、区域协同等内容。

第十一章是规划实施保障，包括规划实施传导、规划管控体系、规划实施监测评估预警、配套政策保障、建设空间规划“一张图”、制定“通则式”村庄管理要求等内容。